研商102年度國家清潔週相關事宜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102年1月22日下午14時

二、地 點：本處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梁美秀 紀錄：黃弟忠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李主任慶華：李慶華 蔡主任祥堂：蔡祥堂

陳科長基芳：陳基芳 黃科長美栗：黃美栗

王科長麗滿：王麗滿 劉科長衍屏：劉衍屏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感謝各位參與本次國家清潔週相關事宜研商會議，本（102）年度國家清潔週訂於2月2日至2月8日，本處為配合推動國家清潔週各項工作，將參照以往模式由本處各科科長擔任督導委員，督導本處及前往兩所實地督導環境整潔，並請本處同仁及兩所配合辦理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

為配合102年2月2日至2月8日國家清潔週活動，本處除配合參加掃街誓師活動外，擬訂期赴兩地所督導案。

決議：

1. 督導委員由本處各科科長擔任，並訂於102年2月1日14時至安樂所，15時30分至信義所進行督導，督導項目（如附件），請事先參閱。
2. 另有關重劃區範圍環境整理，請重劃科轉知所轄區公所加強整頓工作。
3. 督導期間由楊森崎先生負責接送並請陳科長轉知。

案由二：

有關101年(7-12月)本府暨所屬機關辦公廳舍整潔績效考核，研考處訂於102年2月1日辦理，本處及地所配合辦理事項案。

決議：

1. 請加強整理個人物品及周遭環境，俾利檢查。
2. 會後請兩所主任回去轉知同仁於考核前加強辦公環境之整潔工作，以爭取團體榮譽。

七、主席結論：

（一）針對國家清潔週，請兩所主任及各科科長確實督促同仁，依督導項目辦理並就以往缺失情形注意改進，並請督導委員將督導項目表於102月2月6日前交付重劃科。

（二）為配合於102年2月22日前將執行成果及照片陳報環保局，故請兩所將上述資料（含電子檔）於102年2月6日前送交本處重劃科彙整。

（三）另為配合102年2月2日上午9時於本市文化中心前市民廣場(田寮河上)辦理國家清潔週掃街誓師活動，本處參加名額計9名，請本處各科各派2名同仁，由梁副處長美秀帶隊準時參加，掃街分配地點為義三路，參加同仁給予補假4小時。

（四）另本處辦公廳舍整潔部份：

1.玻璃窗清潔部份委外辦理。

2.處長室、倉庫及廚房部分請洪美鳳及陳蕙萍負責。

3.各科周邊整潔（含桌子上、下、廚櫃、電腦設備、盆栽、窗帘等），請各科自行負責。

4.地板清潔由洪美鳳、陳蕙萍、何麗娟及各科協助。

5.1月31日下午全體動員，2月1日早上再加強整理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14時35分